

新北市 105 年度國小英語讀者劇場競賽區賽評審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3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府 15 樓財政局 1502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龔科長東昇(盧股長柏安代)

記錄：朱聖雯

肆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會議議程：

一、主席致詞(略)

二、業務報告(略)

三、提案討論

案 由：各分區領隊會議各校所提意見或建議事項彙整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東區、中區、西區領隊會議於 3 月 9~11 日各區賽承辦學校舉行，請各承辦學校就各校領隊所反映之意見與建議說明及討論。

決 議：

(一)比賽計時自第 1 位學生上舞臺(或發出聲音)開始計時，直到最後 1 名參賽學生離開舞臺(或聲音停止)停止計時。

(二)為印製各校劇本以提供評審評分依據，各區領隊會議後即不接受學校變更劇本之要求，各校如調整劇本內容而影響評分，請自行承擔相關責任。

(三)除了現場實況轉播的收音麥克風外，比賽場地不會架設麥克風。

(四)請各校指導老師務必提醒學生：

1. 勿因密集訓練而精熟劇本內容，以致於眼神無需看劇本，請學生適時看劇本，避免被誤會為背稿。
2. 讀者劇場並非話劇，係以 reading 方式進行，不應有太多走位、動作，以免影響評審評分。
3. 請學生勿於臺上進行激烈或過大之動作（如踏步、跳躍等）而產生雜音，致干擾評審聆聽學生的發音及語調。

(五)為撙節經費，讀者劇場區賽不錄影，僅提供現場實況轉播，市賽影音檔於活動結束後會放置於本市英語教學資源網(<http://etrwn.ntpc.edu.tw/>)。

(六)因本市 3 月主題月係運動樂活月，每週皆辦理相關體育競賽活動，雖本局已提前公告區賽時程，難免有撞期情事發生，未來盡可能與相關科室協調活動時程，以期能減少學校困擾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

柒、主席指示

一、請承辦學校於賽程結束後，盡速將區賽總成績及評審總回饋表寄送局端，以俾進行後續成績公告事宜。

二、另本局已建置承辦學校與評審聯繫通訊錄，請各校至少於活動前 1 日電話聯繫評審當日出席時間(含交通方式、事前評審會議、比賽流程等)，並請評審教師務必準時與會，俾利比賽順利進行。

捌、散會(下午 11 時 40 分)